

附件4

### 江门市鹤山市2024年政策性水产养殖保险承保明细表

报表时间：2024年04月01日至2024年06月30日

单位：亩、户、人、头、只、元、%

单位	投保人	投保单号	可参保数量	实际参保数量	总保费	保费构成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级财政	县级财政	农民承担	其他
总计	/	/	486	486	262440.00	0.00	104976.00	13122.00	13122.00	131220.00	
宅梧镇	梁熙祥	012444070615170402000004	30	30	16200.00	0.00	6480.00	810.00	810.00	8100.00	
共和镇	黄祖康	012444070615170402000001	127	127	68580.00	0.00	27432.00	3429.00	3429.00	34290.00	
宅梧镇	黄祖康	012444070615170402000002	135	135	72900.00	0.00	29160.00	3645.00	3645.00	36450.00	
古劳镇	黄丽璋	012444070615170402000003	35	35	18900.00	0.00	7560.00	945.00	945.00	9450.00	
址山镇	陈明光	012444070615170402000005	159	159	85860.00	0.00	34344.00	4293.00	4293.00	42930.00	

1. 参保数量：种植业指种植面积亩数、养殖业指养殖头数、农房为房屋户数、渔民为被保险人员、渔船为具体船名。

2. 本表一式六份（各市（区）保险经办机构留存一份备查，其余五份分别报送市级保险经办机构及市级、县级农业主管部门、财政部门），送县级农业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核实签署盖章确认。

各级财政保费分担说明：中央财政补贴0，省级财政补贴40%，地市级财政补贴5%，县（区）级财政补贴5%，农民自行承担50%。

保险经办机构负责人：

保险经办机构（盖章）：



2024年7月18日

农业主管部门负责人：

农业主管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财政部门负责人：

财政部门（盖章）：

年 月 日